

8月19日,第六个中国医师节。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和关心关怀下,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广大医务工作者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精神,勇担使命、仁心济世,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

风雨兼程,只为敬佑生命。灾难现场、急诊室里、手术台前……第一时间奔赴救死扶伤的第一线,白衣战士们义无反顾。

面对重大传染病威胁、抗击重大自然灾害时,广大卫生与健康工作者临危不惧、义无反顾、勇往直前、舍己救人,赢得了全社会赞誉。

人民生命健康的守护者,14亿多人民不会忘记。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尊重重卫作

出重要指示,强调“在全社会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要加强对医务工作者的保护、关心、爱护”。近年来,有关部门陆续出台《关于建立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积极做好医务人员的生活、心理、安全等保障工作。

舍己忘我,勇挑重担,全力以赴救治患者,广大医务工作者为守护人民生命健康筑起坚强屏障。
勇闯医学“无人区”,中国医生从未停下探索创新的脚步。

勇担健康使命,铸就时代新功

——写在第六个中国医师节到来之际

臻“一技”而济天下,只为给患者更好的治疗和更精细的服务。

从医70余载,儿科学大家张金哲用丰富的临床经验救治了数以万计的儿童。“张氏钳”“张氏膜”“张氏瓣”……器械短缺的年代,张金哲亲手创造、改良了50多种小儿疾病诊疗用具和术式,有的还为国际同行所称道并使用。

每次接诊时都起身相迎,看完病后起身送患者离开,从口袋里“变”出玩具安抚哭闹的患儿——这一切于张金哲,

都是为了“天下儿无病、母不悲”。

推出“预约挂号向基层下沉”等基层卫生健康便民惠民服务举措,开展“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进一步改善护理服务行动”……在深化医改过程中,广大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工作者不断探索,努力给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

全国组建1.5万个医联体,八成以上县级医院达到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在医务工作者共同努力下,越来越多民生健

康实事落地,群众就医获得感不断提升。

“健康中国”路上,一个都不能少。

为了让基层群众能够享受到高水平的医疗服务,一批又一批医务人员以革命老区、边远地区等为重点,积极开展义诊咨询、健康科普、带教查房等工作,探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长期对口帮扶机制,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和水平,让群众在基层更有“医”靠。

从祖国的西南边陲到东北农村,从邻近的东南亚到万里之外的非洲大陆,

中国医者的济世情怀始终不变。

阿尔及利亚小城赛伊达,气候干旱,沙尘暴时常来袭。1965年湖北医生薛进参加援阿医疗队来到赛伊达时,这里只有一名医生和一名护士。

就在这样的条件下,援阿3年间,薛进和同事们成功实施了上千台手术,收获了当地患者的信任和感激。

累计诊治患者超过2.9亿人次,培养医疗人员10万余人次……60年来,一代又一代中国白衣天使前赴后继,用中国经验帮助非洲等地提高医疗卫生水平,留下一支支“带不走的医疗队”。

“以仁心仁术造福当地人民”“为推动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今年2月9日,在给第19批援助中非共和国的中国医疗队队员回信时,习近平总书记对他们提出殷切期望。
(据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锡经告字[2023]10号

经无锡市人民政府批准,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9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位置	总可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供地条件	土地出让金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锡国土(经)2023-42	XDG-2023-53号地块	梁溪区人民路与蓉湖南路交叉口西南侧	58261.8	居住商业用地(其中A块为居住商业用地、B块为居住用地、C块为居住用地。商业核定建筑面积占总核定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小于6%,上浮不超过总核定建筑面积的1%且不超过1000㎡)	>1.0,且≤1.5	≤30%	≥30%(其中A块住宅区≥30%,B块≥30%,C块≥30%)	视线廊道高度控制区I、Ⅲ内建筑总高度≤12m,视线廊道高度控制区Ⅱ内建筑总高度≤54m,局部超出需通过具体景观视距分析确定。地块高度整体呈北低南高。A块住宅建筑≥4层(视线廊道高度控制区I、Ⅲ内建筑≥3层)且≤8层,B块住宅建筑≥7层且≤15层,C块住宅建筑≥7层且≤14层。非住宅建筑≤24m且满足视线廊道高度控制要求。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148627	29726	170921	居住用地70年 商业用地40年
锡国土(经)2023-43	XDG-2023-45号地块	锡山区东北塘街道东亭路与芙蓉五路交叉口西北侧	15388	居住、商业用地(商业核定建筑面积占总核定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小于5%,上浮不超过总核定建筑面积的1%且不超过1000㎡)	>1.0,且≤1.4	≤30%	≥30%	住宅建筑高度为4层-11层;其他建筑≤12m。	净地	16814	3363	19336	
锡国土(经)2023-44	XDG-2023-47号地块	洛社镇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	16303	居住用地	>1.0,且≤1.4	≤30%	≥30%	住宅建筑4层-9层,建筑高度≤30m;其他建筑≤10m。	净地	17223	3445	19806	
锡国土(经)2023-45	XDG-2023-51号地块	滨湖区梁清路与孙蒋路交叉口东南侧	33605.2	居住用地	>1.0,且≤2.0	≤30%	≥35%	住宅建筑≥12层,且≤18层;其他建筑≤24m;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116924	23385	134462	
锡国土(经)2023-46	XDG-2023-52号地块	滨湖区孙蒋路与仙蠡路交叉口东北侧	31387.3	居住用地	>1.0,且≤1.8	≤30%	≥35%	住宅建筑≥12层,且≤18层;其他建筑≤24m;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100809	20162	115930	
锡国土(经)2023-47	XDG-2023-46号地块	新吴区旺庄路与汉江路交叉口西南侧	23894.1	居住用地	>1.0,且≤2.1	≤30%	≥30%	住宅建筑6层-26层,其中沿旺庄路、汉江路住宅建筑15层-26层;其他建筑≤12m;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63182	12637	72659	
锡国土(经)2023-48	XDG-2023-50号地块	新吴区锡义路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南侧	46602.4	居住用地	>1.0,且≤1.6	≤30%	≥30%	住宅建筑6层-18层,其中沿新洲路住宅建筑11层-18层;其他建筑≤12m;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78890	15778	90723	
锡国土(经)2023-49	XDG-2023-48号地块	新吴区永乐东路与兴源路交叉口西南侧	19921.6	居住用地	>1.0,且≤2.9	≤22%	≥35%	住宅建筑≥11层,且≤80m;其他建筑≤24m;满足机场净空、雷达站净空要求。	净地	54307	10862	62453	
锡国土(经)2023-50	XDG-2023-54号地块	锡山区厚桥街道联福路与厚丰路交叉口东北侧	77242	居住、商业用地(商业核定建筑面积占总核定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小于6%,上浮不超过总核定建筑面积的1%且不超过1000㎡)	>1.0,且≤1.6	≤30%	≥30%	住宅建筑高度控制区内高度为15层-18层;其余住宅建筑高度4层-9层,其他建筑≤24m。	净地	125491	25099	144314	

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位置	准入资质	达到最高限价轮次	达到最高限价溢价率(%)	达到最高限价后的规则
锡国土(经)2023-42	XDG-2023-53号地块	梁溪区人民路与蓉湖南路交叉口西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46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3	XDG-2023-45号地块	锡山区东北塘街道东亭路与芙蓉五路交叉口西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14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4	XDG-2023-47号地块	洛社镇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14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5	XDG-2023-51号地块	滨湖区梁清路与孙蒋路交叉口东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37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6	XDG-2023-52号地块	滨湖区孙蒋路与仙蠡路交叉口东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32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7	XDG-2023-46号地块	新吴区旺庄路与汉江路交叉口西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33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8	XDG-2023-50号地块	新吴区锡义路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41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49	XDG-2023-48号地块	新吴区永乐东路与兴源路交叉口西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29	15.00%	摇号
锡国土(经)2023-50	XDG-2023-54号地块	锡山区厚桥街道联福路与厚丰路交叉口东北侧	须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及以上资质要求	39	15.00%	摇号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法律另有规定或有特殊情况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被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禁止进入无锡土地交易市场竞买土地的单位,不具备竞买资格。申请人可独立申请,也可联合申请。其中锡国土(经)2023-49号地块为定销商品房。特别提醒:地块具体竞买条件均详见无锡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地块资料(下称“挂牌出让文件”)。

三、本次出让地块所涉地下空间使用权设立及其各项规划管控要求的出具,均依据已经依法批准的详细规划中相应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江苏省城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20〕58号)、《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党组关于严格执行国有建设用地出让规定进一步加强监管监督工作的意见》(苏自然资源组发〔2019〕94)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有关规定。

四、竞买人须说明资金来源并提供相应证明,其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贷款或预付款,不

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

同一地块,同一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申请(含联合竞买)。同一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法人视为同一竞买人;凡与竞买人之间有直接或间接参股、控股、投资等关联关系的法人,也视为同一竞买人,但竞买人的母公司为上市公司的,该上市公司的非控股股东或非实际控制人除外。如违反出让公告,不予退还全部或部分竞买保证金,并取消竞买资格,竞买人一年内不得参加无锡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投标挂牌出让活动。

五、挂牌出让活动有关时间:

(一)网上公告及下载挂牌出让文件时间:2023年08月18日至2023年09月10日17时30分止;

(二)网上竞买申请及交纳竞买保证金时间:2023年09月11日09时00分至2023年09月18日17时30分止;

(三)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09月11日09时00分至2023年09月20日09时30分止;

(四)网上限时竞价开始时间:2023年09月20日09时30分。

六、当地块网上竞价达到最高限价时,如

仍有2家或2家以上单位要求继续竞买的,将停止网上限时竞价,改为现场摇号确定竞得人(资格审查和摇号时间另行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出让须知。特别提醒:在挂牌期每个竞买人必须有一次有效报价。

七、本批次限时竞价至当日19时00分,已启动限时竞价程序的地块于当天完成竞价,其余地块在第二天09时30分继续开始下一地块的限时竞价,依次类推。

八、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

让人将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渠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九、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本《挂牌出让公告》有解释权。

十、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无锡市文华路199号	0510-85726069	钱雯婷
锡山分局	无锡市锡山区东亭南路2号	0510-88210092	刘晓霞
惠山分局	无锡市惠山区文惠路16号	0510-83595926	许亦超
滨湖分局	无锡市滨湖区青莲路78号	0510-85139152	华立飞
新吴分局	无锡市新吴区龙山路9号	0510-81021512	王倩
梁溪分局	无锡市梁溪区学前西路2号	0510-85731007	王荣其
经开分局	无锡经济开发区万新路77号	0510-80580253	任益宽
公告网址	http://zrzy.wuxi.gov.cn/		
无锡自然资源交易专栏	http://zrzy.wuxi.gov.cn/zrzyzl/index.shtml		
无锡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http://zrzy.wuxi.gov.cn/zrzyzl/gysyqdsjyxjzt/index.shtml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8月18日